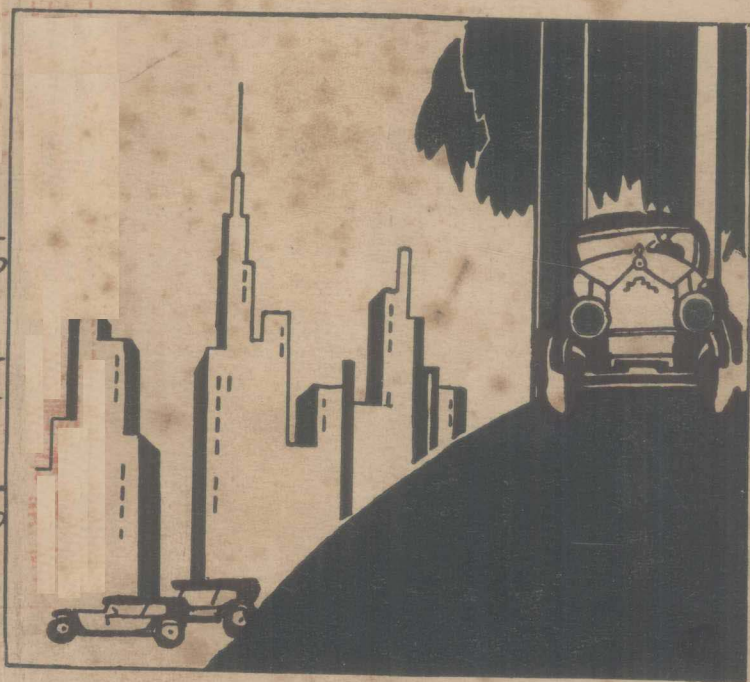


汽車駕駛法

丁祖澤 著

胡爾康



廿
二
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汽 車 駕 駛 法

丁 祖 澤 著

館 發 行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國難後第七版

◆(63543)

汽車駕駛法 一冊

每冊實價國幣伍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者 丁祖澤

校訂者 馮翰飛

長沙南正路

發行人 王雲五

長沙南正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各埠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本書校對者侯紹綸)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警 告

汽車引擎走動時，其煙管內即有煙氣放出，或白，或黑，或無色。此氣內含有一氧化碳氣(carbon monoxide)，性質甚毒。汽車行駛道路上，因係露天空曠，毒氣易散。倘汽車在室內，而將引擎開動，有煙氣放出時，務須將所有門窗開放，使空氣流通；否則室內毒氣漸聚漸多，人必暈眩甚劇，或竟被毒氣薰死也。

目 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汽車機器之說明	14
第三章	汽車駕駛機關之說明	22
第四章	開車須知	30
第五章	開車前之預備	36
第六章	普通汽車之開法	38
第七章	福特汽車使用法(T式)	66
第八章	新車之開法	77
第九章	購買新汽車須知	79
第十章	購買舊汽車法	82
第十一章	汽車保護法	84
第十二章	水箱保護法	93
第十三章	車胎保護法	101
第十四章	引擎毛病之檢查與修治法	105
第十五章	汽車火災之發生救治與防止方法	123

汽車駕駛法

第一章 緒論

普通運輸之器，可分人力與機力兩種。機力者如火車，輪船，汽車，電車，飛艇等是也。汽車(automobile 或 motor vehicle) 爲通稱名詞。其實汽車之機力，有藉電者，有藉汽油 (gasoline) (即壽司令) 者，有藉水蒸汽(steam) 者，有藉黑油 (crude oil) (即柴油) 者。目今以汽油汽車(gasoline automobile)爲最合用而最常見。汽油汽車(以後簡稱汽車)可分爲(1)載客汽車(passenger car)，此類又可別爲自用汽車(private car)，出租汽車 (hire car)，與長途汽車(motor bus)。(2)運貨車(motor truck, auto truck, delivery car, delivery wagon, 或 commercial car)，俗稱卡車。(3)農用汽車 (farm tractor) 即耕田汽車。(4)軍用汽車(armou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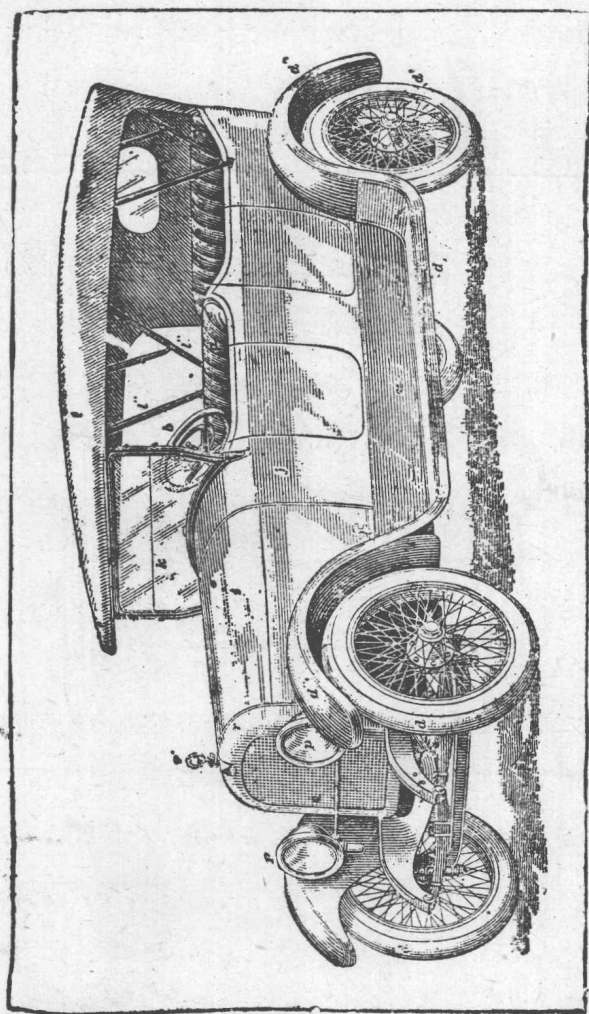
car) 即鐵甲汽車。(5)三界汽車，乃同一汽車可飛行空中，駛行陸地，航行水面者也。

汽油汽車之能行動，乃用內燃引擎(internal combustion engine) (即油引擎)，將汽油化為氣體，吸入燃爆，發生動力，以推轉車輪而進行者也。

汽車大部分可分為二：一曰車身(body) (即跑臺)，包括門，窗，篷頂，座位等；一曰底盤(chassis)。底盤包括車架(frame)，引擎(engine)，傳動機組合(running gear)，車輪軸(axles)，車輪(wheel)，鋼板彈簧(spring)等。

茲再將車身與底盤上各部分之名稱地位及其功用，分別述之。雖汽車之製造廠家甚多，各廠所出汽車形式不同，然實在之組織，並無分別；猶之人體，五官四肢，地位有定，所不同者，長短肥瘦妍媸等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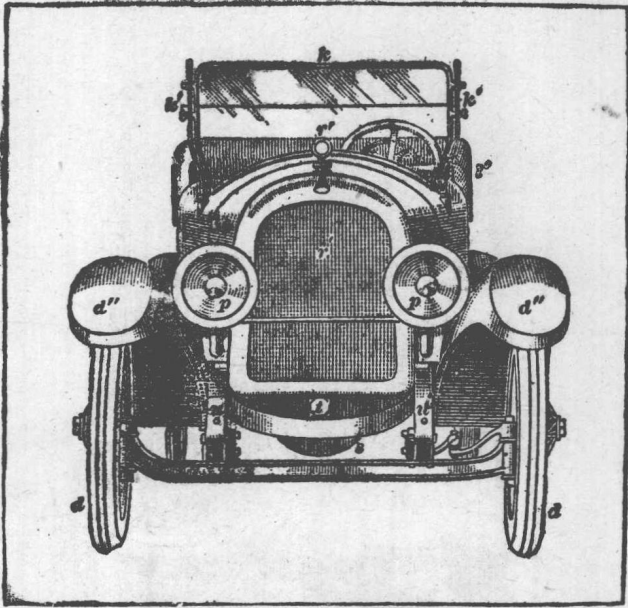
自第一圖至第六圖，表示馬蒙牌七人座位篷式汽車(Marmon 7 passenger touring car) 各方面之形態。第一圖為車左面之外觀。第二圖為車頭之外觀。第三圖為車右面之外觀。第四圖為篷放下之後，自車頂下視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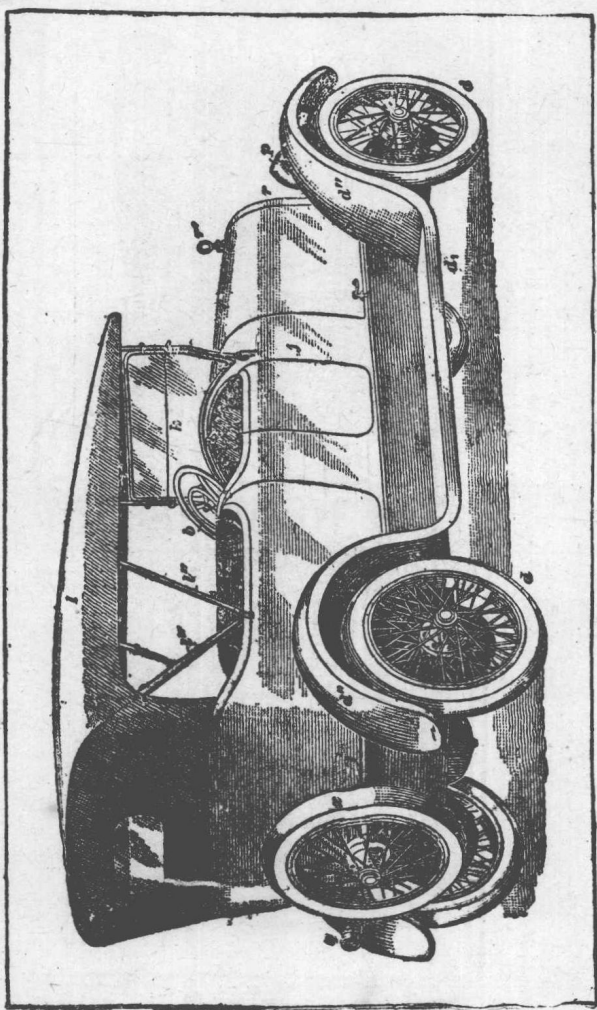
圖

一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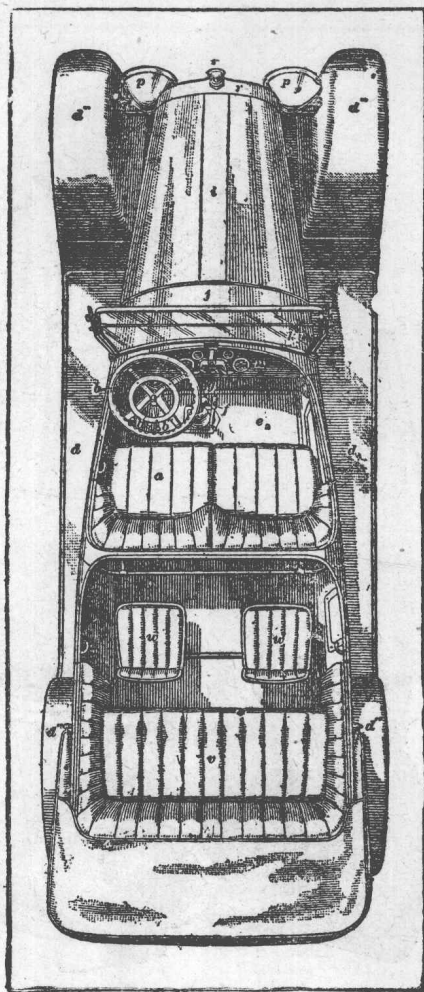
第 二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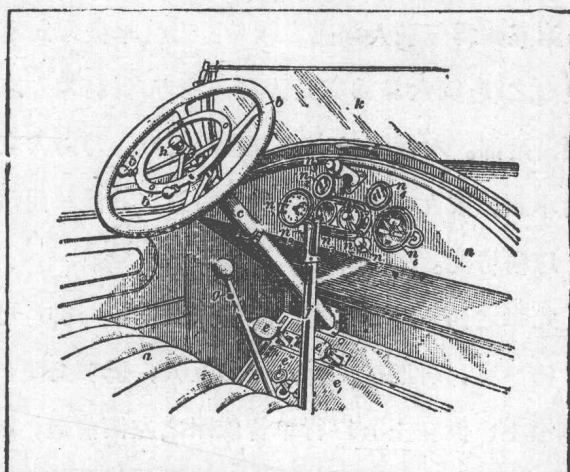
四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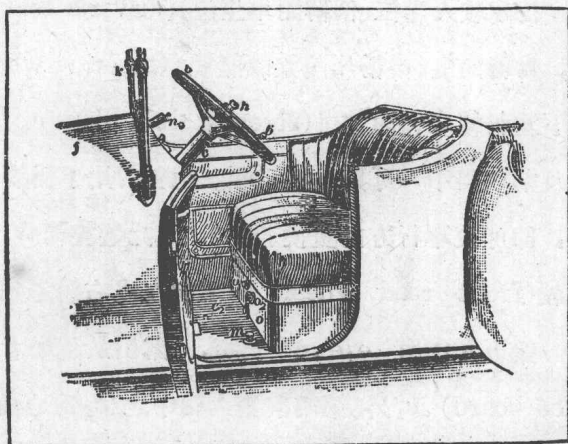
第



第 四 圖



第五圖



第六圖

狀。第五圖爲駕駛人坐處之情形。乃自車後方向車左前方視出之狀。第六圖爲第五圖同一地方，但自車左方開門而顯出諸部。本篇所云車左方或車右方，乃由人立車尾，面向車頭，依人右手一側者曰車右方，其他一面曰車左方，以後仿此。

此車之內，可分二室；車前室有座位一排，可容二人，後一室，有座位二排，可容五人，駕駛人坐於前室左側座上；但在上海以行車皆依路之左側前進，則駕駛者以坐在車右側爲便利。

在駕駛人坐位（俗稱開車坐位）(driver's seat) a 之前，爲轉向盤（俗稱凡而盤或龍頭）(steering wheel) b。盤下爲斜植之轉向柱 (steering column) c。在第五圖及第六圖中，可見之甚明顯。駕駛者用手轉旋此盤若干，即可使車行方向變換若干；因此盤旋轉時，車之前輪(front road wheel) d 能向左或右迴過也。

第五圖中有 e, e', e'' 三蹬，露出於駕駛者踏腳板 (toe board) e₁ 外。第四與第六圖中之 e₂ 爲地板 (foot board), e 爲克拉子蹬(或嚙合子蹬) (clutch pedal),

乃用以管理引擎之力，傳至牙齒箱或車輪者。用左脚踏下之，則引擎之力不能傳達至車輪，即車不能行矣。腳鬆開之後，能自彈起。e' 爲腳殺車蹬 (foot brake, 或 (service brake pedal)，用右脚踏下後，車輪之旋轉爲之拑制而停。此物一名常用殺車，可用以停車，或減慢車子之速度；腳不踏時自能挺出，而鬆殺車。e'' 爲腳風門或加速器 (accelerator pedal)，亦用右腳司之。踏下之後，增加引擎之迴轉數，愈下愈快，車行之速度，亦可加快。放之自能挺出。在以上三蹬之右爲二桿子，如第四圖與第五圖所示。一桿爲手殺車或名急用殺車桿 (emergency brake lever 或 hand brake lever) f, 用手拉之向車後，則拑制車輪不能轉動，推之向車前則放鬆殺車，然推出之後必拉之方動，或拉之向後必推出方動，否則此桿下有牙齒咬緊，不致活動；譬如停在斜面上，將此桿拉向車後方後，駕駛人雖離開車子，車子亦不致滑下。其他一桿，其桿頭爲球狀者曰變換齒輪速度桿或曰排 (gear shift lever) g, 用手推動而變換其地位，或前或後，或左或右，可使車進行之力或大或小，

或前行或後退者也。汽車之引擎，其迴轉之方向一定不變，且頗迅速；故欲車行緩慢或後退，必用若干大小牙齒輪以變更之也。引擎之迴轉數，每分鐘在二百轉以上，不可再慢，而車輪之周圍約六呎，如引擎轉一次，車輪亦隨之轉一次，依每分鐘二百轉計算，則汽車最慢之速度，每秒鐘可行二十呎之遠，豈不可驚；故必須用大小齒輪，將引擎轉數減少之方合。

第四圖與第五圖中駕駛人前，轉向盤上，有二小桿 $b'b''$ ，用以調節引擎迴轉快慢，與發力大小。每一小桿，接連於一小長桿上，套在轉向柱內部，或接連於管子上，而套在轉向柱內，由轉向柱下端露出，再接至所推動之機件上。小桿活動時，並不動轉向柱。 b' 桿名手風門 (hand throttle lever)，管理汽油已化之氣體進引擎之通道之門之開閉。可限制氣體進入之多少，而使引擎轉快或慢。 b'' 桿名火頭 (spark lever)，調節點燃汽體之時間。

轉向盤中心，有一掄紐 h ，如第五圖與第六圖，名電喇叭掄紐 (horn-switch button)。掄之則電喇叭作聲。

此車之喇叭，在引擎罩(hood) l 之下，圖中不可見。

車身上註有 j 字處，名豬頭(cowl)。豬頭之上，架有擋風玻璃窗(wind shield) k，以阻擋車進行中吹入之風。此窗分上下兩片，下片固定不能動，上片則可向前推出，容少許風進入。窗之兩側架子，復用以架持篷頂(top) i 之前端。

第六圖中之 m，為電馬達開關(electric motor switch 或 starting motor button)。用脚踏下之後，有一電馬達，即能自動轉旋引擎，不須用手搖轉。豬頭之後，正對駕駛人面之處為表板(dash board 或 instrument board) n。此表板上，裝有鐘，汽油量表(fuel gauge) n₂，表示汽油箱內存汽油有若干；電表(ammeter) n₃，表示電箱(storage battery) 過電或放電之多少；油力表(oil pressure gauge) n₄，表示滑潤機件之機油注射力之大小；電火開關(ignition switch 俗稱四活子) n₅，與電燈開關；里數表(speedometer)，俗稱路碼表，n₆，表示車子快慢(每點鐘若干哩)，車子已行若干哩，及一程若干哩；卡步來脫空氣調節器，俗稱霍風(car-

buretor air adjustment 或 choker) n_8 , n_7 , 可使空氣進入之量增多減少或斷絕, 此空氣乃用以化合汽油爲氣體者; 表板燈 (dash light) n_9 爲照明表板之用, 其開關設在此燈頭上。在第六圖中, 座位之下段(heel board) o 上, 有 o_1 之物, 乃用以關斷引擎電之用, 不致關熄電燈之電。在踏腳板上, 有 o_2 之物, 若用腳踏下之, 引擎放煙之聲續續甚響, 否則甚靜, 用之可代喇叭, 此物在上海禁止使用。

第一圖至第四圖中, p 爲前燈。第三圖中, q 爲後燈; 其正面爲紅玻璃, 一旁爲白玻璃, 利用白光照射附近之號數牌。

第一圖至第四圖中, r 爲水箱, 在車之最前端, 乃用以盛冷卻水, 而保持引擎不致太熱者也。

第一圖至第三圖中, u 爲車架, 俗名大梁(frame)。第二圖至第四圖, I 爲篷, I' 爲篷摺疊放下已加篷套之狀。 d' 爲後輪, 被引擎旋轉, 則推車前進或後退。 d'' 爲葉子板(fender)爲擋去車輪上泥濘之用。車內兩座位, 標明 w 字樣者, 可以摺疊, 不佔地位。 x 爲備胎, 裝在